



徐志摩文集

陈晓丹 编著

中国文联出版社

徐志摩文集 1

陈晓丹
编著

中国文联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徐志摩文集. 1/陈晓丹 编著. —北京:中国戏剧出版社,
2009. 8

ISBN 978 - 7 - 104 - 03049 - 2

I. 徐… II. 陈… III. ①徐志摩(1896~1931) - 文集
②文学 - 作品综合集 - 中国 - 现代 IV. I216.2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9)第 139160 号

徐志摩文集 1

策 划:魏志国

责任编辑:吴淑苓

责任出版:冯志强

出版发行:中国戏剧出版社

社 址:北京市海淀区紫竹院路 116 号嘉豪国际中心 A 座 10 层

邮政编码:100097

电 话:010 - 58930221 58930237 58930238

58930239 58930240 58930241 (发行部)

传 真:010 - 58930242 (发行部)

经 销:全国新华书店

印 刷:北京一鑫印务有限公司

开 本:710 × 1035mm 1/16

印 张:60

字 数:768 千

版 次:2009 年 8 月北京第 1 版第 1 次印刷

书 号:ISBN 978 - 7 - 104 - 03049 - 2

定 价:298.00 元(全 4 卷)

版权所有 违者必究

前言

徐志摩,浙江海宁人,笔名南湖、云中鹤等。1915年中学毕业后,先后就读于上海沪江大学、天津北洋大学和北京大学。1918年和1921年分别赴美国和英国留学。1923年,参与发起成立“新月社”。1924年与胡适、陈西莹等创办《现代评论》周刊,并任北京大学教授。1926年以后,先后任北京《晨报》副刊《诗镌》主编,光华大学、大夏大学和南京中央大学教授,《新月》月刊主编,北京大学与北京女子大学教授等职。

文学作品中,诗最难读,主要不在于文字而在于思想内容,特别是把握意境等方面难度更大。要知人论世,更要知人论文,知人论诗。要读懂徐志摩的诗,就必须全面地了解徐志摩生平遭际、学识渊源、家庭婚恋、个性特点及时代潮流等。概括起来,徐志摩流星闪电般短促的一生,有两个方面对他生活创作影响最为深远。其一是他学养深厚,学贯中西。徐志摩从小受到良好教育,又先后留学美国和英国,特别是剑桥大学及英国文学对徐志摩影响很大。其二是与两位才女——林徽音和陆小曼的感情经历。为了二人,徐志摩奔波于北京、南京和上海之间,最终而付出了年轻的生命。当然,就像巴尔扎克在穷困煎熬中写出了不朽的《人间喜剧》一样,也许正是因为有了这位非凡的女性,才成就了诗人徐志摩。

中国是诗的国度,历代诗人名家辈出,灿若群星。在中国现代文学史上,青年诗人徐志摩那电光火石般短促的一生,那充满浪漫激情的新体诗歌,无疑是最引人注目。徐志摩的文学才能表现在多方面。他写过散文、小说,与陆小曼合写过剧本,还写过时政评论、文艺专论等。当然,他的主要成就还是新诗。

目 录

上篇 原创小说

春痕	1
两姊妹	8
老李	12
一个清清的早上	17
船上	18
肉艳的巴黎	21
“死城”(北京的一晚)	25
“浓得化不开”(新加坡)	31
“浓得化不开”之二(香港)	34
轮盘	36
家德	40
瑯女士	44

下篇 翻译小说

涡堤孩	53
赣第德	96
玛丽玛丽	155
亲爱的	219
半天玩儿	223

上篇 原创小说

春 痕

一 瑞香花——春

逸清早起来,已经洗过澡,站在白漆的镜台前,整理他的领结。窗纱里漏进来的晨曦,正落在他梳栉齐整漆黑的发上,像一流灵活的乌金。他清癯的颊上,轻沾着春晓初起的嫩红,他一双睫绒密绣的细长妙目,依然含漾着朝来梦里的无限春意,益发激动了他 Narcissus 自怜的惯习,痴痴地尽向着镜里端详。他圆小锐敏的眼珠,也同他头发一般的漆黑光芒,在一泻清利之中,泄漏着几分忧郁凝滞,泄漏着精神的饥渴,像清翠的秋山轻罩着几痕雾紫。

他今年二十三岁,他来日本方满三月,他迁入这省花家,方只三日。

他凭着他天赋的才调生活风姿,从幼年便想肩上长出一对洁白姣嫩的羽翮,望着岫倦展的春云里,望着层晶叠翠的秋天里,插翅飞去,飞向云端,飞出天外,去听云雀的歌,听天河的水乐,看群星联舞,看宇宙的奇光,从此加入神仙班籍,凭着九天的白玉栏杆,于天朗气清的晨夕。俯看下界的烦恼尘俗,微笑地生怜,怜悯地微笑。那是他的幻想,也是多数未经生命严酷教训的少年们的幻想。但现实粗犷的大槌,早已把他理想的晶球击破,现实卑琐的尘埃,早已将他洁白的希望掩染。他的头还不曾从云外收回,他的脚早已在污泥里泞住。

他走到窗前,把窗子打开,只觉得一层浓而且劲的香气,直刺及灵府深处,原来楼下院子里满地都是盛开的瑞香花,那些紫衣白发的小姑娘们,受了清露的涵濡,春阳的温慰,便不能放声曼歌,也把她们襟底怀中脑边蕴积着的清香,迎着缓拂的和风,欣欣摇舞,深深吐泄,只是满院的芬芳,只勾引无数的小蜂,迷醉地环舞。

三里外的桑抱群峰也只在和暖的朝阳里欣然沉浸。

逸独立在窗前,估量这些春情春意,双手插在裤袋里,微曲着左膝,紧啮住浅绛的下唇,呼出一声幽喟,旋转身掩面低吟道:可怜这,万种风情无地着!

紧跟着他的吟声,只听得竹篱上的门铃,喧然大震,接着邮差迟重的嗓音唤

道：“邮便！”

一时篱上各色的藤花藤叶，轻波似颤动，白果树上的新燕呢喃也被这铃声喝住。

省花夫人手拿着一张美丽的邮片笑吟吟走上楼来对逸说道：“好福气的先生，你天天有这样美丽的礼物到手”，说着把信递入他手。

果然是件美丽的礼物；这张比昨天的更觉精雅，上面写的字句也更妩媚，逸看到她别致的签名，像燕尾的瘦，梅花的疏，立刻想起她亭亭的影像，悦耳的清音，接着一阵复凑的感想，不禁四肢的神经里，迸出一味酸情，迸出一些凉意。他想出了神，无意地把手里的香迹，送向唇边，只觉得兰馨满口，也不知香在片上，也不知香在字里——他神魂迷荡了。

一条不甚宽广但很整洁的乡村道上，两傍种着各式的树木，地上青草里，夹缀着点点金色、银色的钱花。这道上在这初夏的清晨除了牛奶车、菜担以外，行人极少。但此时铃声响处，从桑抱山那方向转出一辆新式的自行车，上面坐着一个西装的少女，二十岁光景。她黯黄的发，临风蓬松着，用一条浅蓝色丝带络住，她穿着一身白纱花边的夏服，鞋袜也一体白色；她丰满的肌肉，健康的颜色，捷灵的肢体，愉快的表情，恰好与初夏自然的蓬勃气象和合一致。

她在这清静平坦的道上，在榆柳浓馥的阴下，像飞燕穿帘似的，疾扫而过；有时俯偻在前枢上，有时撒开手试她新发明的姿态，并不时用手去理整她的外裳，因为孟浪的风尖常常挑翻她的裙序，像荷叶反卷似的，泄露内衬的秘密。一路的草香花味，树色水声，云光鸟语，都在她原来欣快的心境里，更增加了不少欢畅的景色——她同山中的梅花小鹿，一般的美，一般的活泼。

自行车到藤花杂生的篱门前停了，她把车倚在篱旁，扑去了身上的尘埃，掠齐了鬓发，将门铃轻轻一按，把门推开，站在门口低声唤道：“省花夫人，逸先生在家吗？”

说着心头跳个不住，颊上也是点点桃花，染入冰肌深处。



那时房东太太不在家，但逸在楼上闲着临帖，早听见了，就探首窗外，一见是她，也似感了电流一般，立刻想飞奔下去。但她也看见了，她接着喊道：“逸先生，早安，请恕我打扰，你不必下楼，我也不打算进来，今天因为天时好，我一早就出来骑车，便绕道到了你们这里，你不是看我说话还喘不过气来？你今天好吗？啊，乘便，今天可以提早一

些,你饭后就能来吗?”

她话不曾说完,忽然觉得她鞋带散了,就俯身下去收拾,阳光正从她背后照过来,将她描成一个长圆的黑影,两支腰带,被风动着,也只在影里摇颤,恰像一个大蜗牛,放出它的触须侦探意外的消息。

“好极了,春痕姑娘!……我一定早来……但你何不进来坐一歇呢?……你不是骑车很累了么?……”

春痕已经缚紧了鞋带,倚着竹篱,仰着头,笑答道:“很多谢你,逸先生,我就回去了。你温你的书吧,小心答不出书,先生打你的手心。”格支地一阵憨笑,她的眼本来秀小,此时连缝儿都莫有了。

她一欠身,把篱门带上,重复推开,将头探入;一枝高出的藤花,正贴住她白净的腮边,将眼瞟着窗口看呆了的逸笑道:“再会罢,逸!”

车铃一响,她果然去了。

逸飞也似驰下楼去出门望时,只见榆荫错落的黄土道上,明明镂着她香轮的踪迹,远远一簇白衫,断片铃声,她,她去了。

逸在门外留恋了一会,转身进屋,顺手把方才在她腮边撩拂的那枝乔出的藤花,折了下来恭敬地吻上几吻;他耳边还只荡漾着她那“再会罢,逸!”的那个单独“逸”字的蜜甜音调;他又神魂迷荡了。

二 红玫瑰——夏

“是逸先生吗?”春痕在楼上喊道:“这里没有旁人,请上楼来。”

春痕的母亲是旧金山人,所以她家的布置,也参酌西式。楼上正中一间就是春痕的书室,地板上铺着匀净的台湾细席,疏疏的摆着些几案榻椅,窗口一大盆的南洋大桐,正对着她凹字式的书案。

逸以前上课,只在楼下的客堂里,此时进了她素雅的书屋,说不出有一种甜美愉快的感觉。春痕穿一件浅蓝色纱衫,发上的缎带也换了亮蓝色,更显得妩媚绝俗。她拿着一管斑竹毛笔,正在绘画,案上放着各品的色碟和水盂。逸进了房门,她才缓缓地起身,笑道:“你果然能早来,我很欢喜。”

逸一面打量屋内的设备,一面打量他青年美丽的教师,连着午后步行二里许的微喘,颇露出些局促的神情,一时连话也说不连贯。春痕让他一张椅上坐了,替他倒了一杯茶,口里还不住地说她精巧的寒暄。逸喝了口茶,心头的跳动才缓缓的平了下来,他瞥眼见了春痕桌上那张鲜艳的画,就站起来笑道:“原来你又是艺术家,真失敬,春痕姑娘,可以准我赏鉴吗?”

她画的是一大朵红的玫瑰,真是一枝浓艳露凝香,一瓣有一瓣的精神,充满了画者的情感,仿佛是多情的杜鹃,在月下将心窝抵入荆棘沥出的鲜红心血,点染而成,几百阙的情词哀曲,凝化此中。

“那是我的涂鸦，那里配称美术。”说着她脸上也泛起几丝红晕，把那张水彩赅赅地递入逸手。

逸又称赞了几句，忽然想起西方人用花来作恋爱情感的象征，记得红玫瑰是“我爱你”的符记，不禁脱口问道：“但不知哪一位有福的，能够享受这幅精品，你不是预备送人的吗？”

春痕不答：逸举头看时，只见她倚在凹字案左角，双手支着案，眼望着手，满面绯红，肩胸微微有些震动。

逸呆望着这幅活现的忸怩妙画，一时也分不清心里的反感，只觉得自己的颧骨耳根，也平增了不少的温度：此时春痕若然回头：定疑心是红玫瑰的朱颜，移上了少年的肤色。

临了这一阵缄默，这一阵色彩鲜明的缄默，这一阵意义深长的缄默，让窗外桂树上的小雀，吱的一声啄破。春痕转身说道：“我们上课罢，”她就坐下打开一本英文选，替他讲解。

功课完毕，逸起身告辞，春痕送他下楼，同出大门，此时斜照的阳光正落在桑抱的峰巒岩石上，像一片斑驳的琥珀，他看着称美一番，逸正要上路，春痕忽然说：

“你候一候，你有件东西忘了带走。”她就转身进屋去，过了一分钟，只见她红涨着脸，拿着一纸卷递给逸说：“这是你的，但不许此刻打开看！”接着匆匆说了声再会，就进门去了。逸左臂挟着书包，右手握着春痕给他的纸卷，想不清她为何如此慌促，禁不住把纸卷展开，这一展开，但觉遍体的纤微，顿时为感激欣喜悲切情绪的弹力撼动，原来纸卷的内容，就是方才那张水彩，春痕亲笔的画，她亲笔画的红玫瑰——他神魂又迷荡了。

三 茉莉花——秋

逸独坐在他房内，双手展着春痕从医院里来的信，两眼平望，面容淡白，眉峰间紧锁住三四缕愁纹：她病了。窗外的秋雨，不住地沥淅，他怜爱的思潮，也不住地起落。逸的联想力甚大，譬如他看花开花放就想起残红满地；身历繁花声色，便想起骷髅灰烬；临到欢会，便想惋别；听人病苦，便想暮祭。如今春痕病了，在院中割肠膜，她写的字也失了寻常的劲致，她明天得医生特许可以准客入见，要他一早就去。逸为了她病，已经几晚不安眠，但远近的思想不时涌入他的脑府。他此时所想的，是人生老病死的苦痛，事年之短促，他想着春痕那样可爱的身影，疑问

过去,最爱想将来。最恨回想,最爱前想。过去是死的丑的痛苦的枉费的,将来是活的美的幸福创造的:过去像块不成形的顽石,满长着可厌的猥草和刺物;将来像初出山的小涧,只是在青林间舞蹈,只是在星光下歌唱,只是在精美的石梁上进行。他廿余年麻木的生活,只是个不可信,可厌的梦:他只求抛弃这个记忆;但记忆是富有粘性的,你愈想和它脱离,结果胶附得愈紧愈密切。他此时觉得记忆的压制愈重,理想的将来不过只是烟淡云稀,渺茫明灭,他就狠劲把头摇了几下,把春痕的信折了起来,披了雨衣,换上雨靴,挟了一把伞独自下楼出门。

他在雨中信步前行,心中杂念起灭,竟走了三里多路,到了一条河边。沿河有一列柳树,已感受秋运,枝条的翠色,渐转苍黄,此时仿佛不胜秋雨的重量,凝定地俯看流水,粒粒的泪珠,连着先凋的叶片,不时掉入波心悠然浮去。时已薄暮,河畔的颜色声音,只是凄凉的秋意,只是增添惆怅人的惆怅。天上锦般的云似乎提议来裹埋他心底的愁思,草里断续的虫吟,也似轻嘲他无聊的意绪。

逸蹒跚了半晌,不觉秋雨满襟,但他的思想依旧缠绵在恋爱老死的意义,他忽然自言道:“人是会变老变丑,会死会腐朽,但恋爱是长生的;因为精神的现象决不受物质法律的支配;是的,精神的事实,是永久不可毁灭的。”

他好像得了难题的答案,胸中解释了不少的积重,抖下了此衣上的雨珠,就转身上归家的路。

他路上无意中走入一家花铺,看看初菊,看看迟桂,最后买了一束茉莉,因为她香幽色淡,春痕一定喜欢。

他那天夜间又不曾安眠,次日一早起来,修饰了一晌,用一张蓝纸把茉莉裹了,出门往医院去。

“你是探望第十七号的春痕姑娘吗?”

“是。”

“请这边走。”

逸跟着白衣灰色裙的下女,沿着明敞的走廊,一号二号,数到了第十七号。淡蓝色的门上,钉着一张长方形的白片,写着很触目的英文字:

“No. 17 Admitting no visitors except the patient's mother and Mr. Yi”

“第十七号,

“除病人母亲及逸君外,他客不准入内。”

一阵感激的狂潮,将他的心府淹没,逸回复清醒时,只见房门已打开,透出一股酸辛的药味,里面恰丝毫不闻音息。逸脱了便帽,企著足尖,进了房门——依旧不闻音息。他先把房门掩上,回身看时,只见这间长形的室内,一体白色,白墙白床,一张白毛毡盖住的沙发,一张白漆的摇椅,一张小几,一个唾盂。床安在靠窗左侧,一头用矮屏围着。逸走近床前时,只觉灵魂底里发出一股寒流,冷激了四肢全体。春痕卧在白布被中,头戴白色纱巾,垫着两个白枕,眼半阖着,面色惨淡得一点颜色的痕迹都没有,几乎和白枕白被不可辨认,床边站着一位白巾白衣态度

严肃的看护妇，见了逸也只微颌示意，逸此时全身的冰流重复回入灵府，凝成一对重热的泪珠，突出眶帘。他定了定神俯身下去，小语道：“我的春痕，你……吃苦了！……”那两颗热泪早已跟着颤动的音波在他面上筑成了两条泪沟，后起的还频频涌出。

春痕听了他的声音，微微睁开她倦绝的双睫，一对铅似重钝的眼球正对着他热泪溶溶的湿眼；唇腮间的筋肉稍稍缓弛，露出一些勉强的笑意，但一转瞬她的腮边也湿了。

“我正想你来，逸，”她声音虽则细弱，但很清爽，“多谢天父，我的危险已经过了！你手里拿的不是给我的花吗？”说着笑了，她真笑了。

逸忙把纸包打开，将茉莉递入她已从被封里伸出的手，也笑说道：“真是，我倒忘了，你爱不爱这茉莉？”

春痕已将花按在口鼻间，阖拢了眼，似乎经不住这强烈香味；点了点头，说：“好，正是我心爱的，多谢你。”

逸就在床前摇椅上坐下，问她这几日受苦的经过。

过了半点钟，逸已经出院，上路回家。那时的心影，只是病房的惨白颜，耳畔也只是春痕零落孱弱的声音。但他从进房时起，便引起了一个奇异的幻想。他想见一个奇大的坟墓，沿边齐齐列着黑衣送葬的宾客，这窟内黑沉沉地不知有多少深浅，里面却埋着世上种种的幸福，种种青年的梦境，种种悲哀，种种美丽的希望，种种污染了残缺了的宝物，种种恩爱和怨艾，在这些形形色色的中间，又埋着春痕，和在病房一样的神情，和他自己——春痕和他自己！

逸——他的神魂又是一度迷荡。

四 桃花李花处处开——十年后春

此时正是清明时节，箱根一带满山满谷，尽是桃李花竞艳的盛会。这边是红锦，那边是白雪，这边是火焰山，那边是银涛海；春阳也大放骄矜艳丽的光辉来笼罩这骄矜艳丽的花圈，万象都穿上最精美的袍服，一体的欢欣鼓舞，庆祝春明，整个世界只是一个妩媚的微笑；无数的生命，只是报告他们的幸福：到处是欢乐，到处是希望，到处是春风，到处是妙乐。

今天各报的正张上，都用大号字登着欢迎支那伟人的字样。那伟人在国内立了大功，做了大官，得了大名，如今到日本，他从前的留学国，来游历考察，一时轰动了全国注意，朝野一体欢迎，到处宴会演说，演说宴会，大家争求一睹丰采；尤其因为那伟人是个人风流美丈夫。

那伟人就是十年前寄寓在省花家瑞香花院子里的少年，他就是每天上春痕姑娘家习英文的逸。

他那天记起了他学生时代的踪迹,忽发雅兴,坐了汽车,绕着桑抱山一带行驶游览,看了灿烂缤纷的自然,吸着香甜温柔的空气,甚觉舒畅愉快。

车经过一处乡村,前面被一辆载木料的大车拦住了进路,只得暂时停着等候。车中客正瞭望桑抱一带秀特的群峰,忽然春痕的爱影,十年来被事业尘埃所掩翳的爱影,忽然重复历历心



中,自从那年匆匆被召回国,便不闻春痕消息,如今春色无恙,却不知春痕何往,一时动了人面桃花之感,连久干的眶睫也重复潮润起来。

但他的注意,却半在观察村街的陋况,不整齐的店铺,这里一块铁匠的招牌,那首一张头痛膏的广告,别饶风趣。

一家杂货铺里,走来一位主客,一个西装的胖妇人,她穿着蓝呢的冬服,肘下肩边都已霉烂,头戴褐色的绒帽,同样的破旧,左手抱着一个将近三岁的小孩,右臂套着一篮的杂物——两颗青菜,几枚蛤蜊,一支蜡烛,几匣火柴,——方才从店里买的。手里还挽着一个四岁模样的女孩,穿得也和她母亲一样不整洁。那妇人蹒跚着从汽车背后的方向走来,见了这样一辆美丽的车和车里坐着的华服客,不觉停步注目。远远的看了一晌,她索性走近了,紧靠着车门,向逸上下打量。看得逸到烦腻起来,心想世上那有这种臃肿倦曲不识趣的妇人……

那妇人突然操英语道:“请饶恕我,先生,但你不是中国人逸君吗?”

他想又逢到了一个看了报上照相崇拜英雄的下级妇女;但他还保留他绅士的态度,微微欠身答道:“正是,夫人。”淡淡说着,漫不经意的模样。

但那妇人急接说道:“果然是逸君!但是难道你真不认识我了?”

逸免不得睥睨向她辨认:只见丰眉高颧;鼻梁有些陷落,两腮肥突,像一对熟桃;就只那细小的眼眶,和她方才“逸君”那声称呼,给他一些似曾相识的模糊印象。

“我十分的抱歉,夫人!我近来的记忆力实在太差,但是我现在敢说我们确是曾经会过的。”

“逸君你的记忆真好!你难道真忘了十年前伴你读英文的人吗?”

逸跳了起来,说道:“难道你是春……”但他又顿住了,因为他万不能相信他脑海中一刻前活泼可爱的心影,会得幻术似的变形为眼前粗头乱服左男右女又肥又蠢的中年妇人。

但那妇人却丝毫不顾恋幻象的消散,丝毫不感觉哲理的怜悯;十年来做妻做

母负担的专制,已经将她原有的浪漫根性,杀灭尽净;所以她宽弛的喉音替他补道:“春……痕,正是春痕,就是我,现在三……夫人。”

逸只觉得眼前一阵昏沉,也不曾听清她是三什么的夫人,只瞪着眼呆顿。

“三井夫人,我们家离此不远,你难得来此,何不乘便过去一坐呢?”

逸只微微的颌首,她已经将地址吩咐车夫,拉开车门,把那小女孩先送了上去,然后自己抱着孩子挽着筐子也挤了进来。那时拦路的大车也已经过去,他们的车,不上三分钟就到了三井夫人家。

一路逸神意迷惘之中,听她诉说当年如何嫁人,何时结婚,丈夫是何职业,今日如何凑巧相逢,请他不要介意她寒素嘈杂的家庭,以及种种等等,等等种种。

她家果然并不轩敞,并不恬静。车止门前时便有一个七八岁赤脚乱发的小孩,高喊着:“娘坐了汽车来了……”跳了出来。

那漆面驳落的门前,站着一位满面皱纹、弯背驼腰的老妇人,她介绍给逸,说是她的姑;老太太只咳嗽了一声向来客和她媳妇,似乎很好奇似地溜了一眼。

逸一进门,便听得后房哇的一声婴儿哭;三井夫人抱怨她的大儿,说是他顽皮又把小妹惊醒了。

逸随口酬答了几句话,也没有喝她紫色壶倒出来的茶,就伸出手来向三井夫人道别,勉强笑着说道:“三井夫人,我很羡慕你丰满的家庭生活,再见吧!”

等到汽车轮已经转动,三井夫人还手抱着襁褓的儿,身旁立着三个孩子,一齐殷勤地招手,送他的行。

那时桑抱山峰依旧沉浸在艳日的光流中,满谷的樱花桃李,依旧竞赛妖艳的颜色,逸的心中,依旧涵葆着春痕当年可爱的影像。但这心影,只似梦里的紫丝灰线所织成,只似远山的轻霭薄雾所形成,淡极了,微妙极了,只要蚊虫的微嗡,便能刺碎,只要春风的指尖,便能挑破。……

两姊妹

三月。夜九时光景。客厅里只开着中间圆桌上的一座大伞形红绸罩的摆灯。柔荑的红辉散射在附近的陈设上,异样的恬静。靠窗一架黑檀几上那座二尺多高薇纳司的雕像,仿佛支不住她那矜持的姿态,想顺着软美的光流,在这温和的春夜,望左侧的沙发上倦倚下去,她倦了。

安粟小姐自从二十一年前母亲死后承管这所住屋以来,不曾有一晚曾向这华丽、舒服的客厅告过假,缺过席。除了纺织、看小说、和玛各——她的妹妹,闲谈,她再没有别的事了。她连星期晚上的祈祷会,都很少去,虽则她们的教堂近在前街,每晚的钟声丁当个不绝,似乎专在提醒,央促她们的赴会。

今夜她依旧坐在她常坐的狼皮椅上,双眼半阖着,似乎与她最珍爱的雕像,同被那私语似的灯光醺醉了。书本和线织物,都放在桌上;她想继续看她的小说,又

想结束她的手工。但她的手像痉挛了似的，再也伸不出去。她忽然想起玛各还不回进房来，方才听得杯碟声响，也许她乘便在准备她们临睡前的可可茶。

玛各像半山里云影似的移了进来，一些不着声息，在她姊姊对面的椅上坐了。

她十三年前犯了一次痹症，此后左一半的躯体，总不十分自然。并且稍一劳动，便有些气喘，手足也常发颤。

“啊，我差一些睡着了，你去了那么久……”说着将手承着口，打了小半个呵欠；玛各微喘的声息，已经将她惊觉。此时安栗的面容在灯光下隔着桌子望过去，只像一团干了的海绵，那些复叠的横皱纹，使人疑心她在苦笑，又像忧愁。她常常自怜她的血弱，她面色确是半青不白的。她的声带，像是新鲜的芦管做成的，不自然的尖锐。她的笑响，像几枚新栗子同时在猛火里爆裂；但她妹子最怕最厌烦的，尤其是她发怒时带着鼻音的那声“扼衡。”

“扼衡！玛丽近来老是躲懒，昨天不到四点钟就走了，那两条饭巾，一床被单，今天还放着没有烫好，真不知道她在外面忙的是什么！”

“哼，她哪儿还有工夫顾管饭巾……我全知道！每天她出了我们的门，走不到转角上——我常在窗口望她——就躲在那棵树下拿出她那粉拍来，对着小手镜，装扮她那贵重的鼻子——有一天我还见她在厨房里擦胭脂哪！前天不是那克莱妈妈说她一礼拜要看两次电影，说常碰到她和男子一起散步……”

“可不是，我早就说年轻的谁都靠不住，要不是找人不容易，我早就把她回了，我看了她那细小的腰身，就有气！扼衡！”

玛各幽幽的喟息了一声，站了起来，重复半山里云影似的移到窗前，伸出微颤的手指，揭开墨绿色绒的窗幔，仰起头望着天上，“天倒好了，”她自语着，“方才怪怕人的乌云现在倒变了可爱的月彩，外面空气一定很新鲜的，这个时候……哦，对门那家瑞士人又在那里跳舞了，前天他们才有过跳舞不是，安栗？他们真乐呀，真会享福，他们上面的窗帘没有放下，我这儿望得见他们跳舞呀，果然那位高高的美男子又在那儿了……啊唷，那位小姐今晚多乐呀，她又穿着她那件枣红的，安栗你也见过的不是，那件银丝镶边的礼服？我可不爱现在的式样，我看是太不成样儿了，我们从前出手稍为短一点子，昂姑母就不愿意，现在她们简直是裸体了——可是那位小姐长得真不错，肉彩多么匀净，身段又灵巧，她贴在那美男子的胸前，就像一只花蝶儿歇在玉兰花瓣上的一样得意……她一对水一般的妙眼尽对着了看，他着了迷了……他着了迷了，这音乐也多趣呀，这是新出的，就是太艳一点，简直有点猥亵，可是多好听，真叫人爱呀……”

安栗侧着一只眼望过来，只见她妹妹的身子有点儿摇动，一双手紧紧的拧住窗幔，口里在吁吁的响应对面跳舞家的乐音……

“扼衡！”

玛各吓的几乎发噤，也自觉有些忘情，赶快低着头回转身。在原先的椅上坐下，一双手还是颤颤的，颤颤的……

安粟在做她的针线，低着头，满面的皱纹叠得紧紧的，像秋收时的稻屯。玛各偷偷的瞟了她几眼，顺手把桌上的报纸，拿在手里……隔街的音乐，还不时零续地在静定的夜气中震荡。

“铛！”门铃。格托的一声，邮件从门上的信格里落在进门的鬃毡上。玛各说了声，“让我去看去”，出去把信捡了进来。“昂姑母来的信。”

安粟已经把眼镜夹在鼻梁上，接过信来拆了。

野鸭叫一阵的笑，安粟稻屯似的面孔上，仿佛被阳光照着了，闪闪的在发亮。“真是！玛各，你听着。”

“汤麦的蜜月已经完了，他们夫妻俩现在住在我家里。新娘也很和气的，她的相片你们已经见过了不是？他们俩真是相爱，什么时候都挨得紧紧的，他们也不嫌我，我想他们火热的年轻人看了我们上年纪的，板板的像块木头，说的笑话也是几十年的老笑话，每星期总要背一次的老话，他们看了我一定很觉得可怜，——其实我们老人的快活，才是真快活。我眼也花了，前面本来望不见什么，乐得安心静意等候着上帝的旨意，我收拾收拾厨房，看看年轻人的快乐，说说干瘪的笑话，也就过了一天，还不是一样？”

“间壁史太太家新收了一个寄宿的中国学生。前天我去吃晚饭看见了。一个矮矮的小小的顶好玩的小人，圆圆的头，一头蓬蓬的头发，像是好几个月没有剪过，一双小小的黑眼，一个短短的鼻子，一张小方的嘴，真怪，黄人真是黄人，他的面色就像他房东太太最爱的，蒸得稀烂的南瓜饼，真是蜡黄的。也亏他会说我们的话，一半懂得，一半懂得不得。他也很自傲的，一开口就是我们的孔夫子怎么说，我们的孔夫子怎么说——总是我们的孔夫子。前天我们问起中国的妇女和婚姻，引起了他一长篇的议论。他说中国人最有理性，男的女的，到了年纪——我们孔夫子吩咐的——一定得成家成室，没有一个男子，不论多么穷，没有妻子。没有一个女人，不论多么丑，没有丈夫。他说所以中国有这样的太平，人人都很满意的。真是，怪不得从前的‘赖耶鸿章’见了格兰土顿的妹妹，介绍时听见是小姐，开头就问为什么还没有成亲！我顶喜欢那小黄人。我几时想请他吃饭，你们也来会会他好不好——他是个大学的学生哩！

你的钟爱的姑母。”

“附。安粟不是想养一条狗吗？昨天晚报上有一条卖狗的广告，说是顶好的一条西伯利亚种，尖耳朵，灰色的，价钱也不贵，你们如其想看，可以查一查地址，我是不爱狗的，但也不厌恶。有的真懂事，你们养一条，解解闷儿也好。

姑母。”

玛各坐着听她姐姐念信，出神似的，两眼汪汪的像要滴泪。安粟念完了打了一个呵欠，把信叠好了放在桌上对玛各说，“今晚太迟了，明天一早你写回信吧，好不好？伴‘饅那门’ Chinaman 吃饭我是不来的，你要去你可以答应姑母。我倒想请汤麦夫妻来吃饭——不过……也许你不愿意。随你吧。谢谢姑母替我们留心

狗的广告,说我这一时买不买还没有决定。我就是这几句话。……时候已不早,我去拿可可茶来吃了去睡吧。”

两姊妹吃完了她们的可可茶,一前一后的上楼,玛各更不如她姐姐的轻捷,只是扶着楼梯半山里云影似的移,移,一直移进了卧室。她站在镜台前,怔怔的,自己也不知道在想的是什么,在愁的是什么,她总像落了什么重要的物品似的,像忘了一桩重要的事不曾做似的——她永远是这怔怔的,怔怔的。她想起了一件事,她要寻一点旧料子,打开了一只箱子,倏下身去捡。她手在衣堆里碰着了一块硬硬的,她就顺手掏了出来,一包长方形的硬纸包,细绳拴得好好的。她手微震着,解了绳子,打开纸包看时,她的手不由得震得更烈了。她对着包裹的内容发了一阵呆,像是小孩子在海砂里掏贝壳,掏出了一个蚂蚱似的。她此时已在地毯上坐着,呆呆的过了一晌,方才调和了喘息,把那纸包放在身上,一张一张的拿在手里,仔细的把玩。原来她的发现只是几张相片,自己和旁人早年的痕迹,也不知多少年前塞在旧衣箱的底里,早已忘却了。她此时手里擎着的一张是她自己七岁时的小影。一头绝美的黄发散披在肩旁,一双活泼的秀眼,一张似笑不笑的小口,两点口唇切得像荷叶边似的妩媚……她拿到口边吻一下,笑着说:“多可爱的孩子啊!”第二张相片是又隔了十年的她,正当她的妙年,一个绝美的影子。她的眉,她的眼,她的不丰不瘦的嫩颊,颊上的微笑,她的发,她的颈项,她的前胸,她的姿态——那时的她,她此时看着,觉得有说不出的可爱,但……这样的美貌,哪一个不倾倒,哪一个舍不得不爱……罗勃脱,杰儿,汤麦……哦,汤麦,他如今……蜜月,请他们来吃饭……难道是梦吗,这二十几年怎样的过的……哦,她的痹症,恶毒的病症……从此,从此……安栗,亲爱的母亲,昂姑母,自己的病,谁的不是,谁的不是,……是梦吗?……真是一张雪白的纸,二十几年……玛丽和男子散步……对门的女子跳舞的快乐……哦,安栗说甚么,中国,黄人的乐土……太平洋的海水……照片里的少女,被她发痴似的看活了,真的活了!这不是她的鬈发在惺忪的颤动,这不是她象牙似的颈项在轻轻的扭动,她的口在说话了。……

这二十几年真是过的不可信!她现在已经老了,已经是废人了,是真的吗?生命,快乐,一切,没有她的份了,是真的吗?每天伴着她神经错乱的姐姐,厨房里煮菜,客厅里念日报,听秋天的雨声,叶声,听春天的鸟声,每晚喝一杯浓煎的可可茶,白天,黑夜,上楼,下楼……是真的吗?

是真的吗?二十几年的我,你说话呀!她的心脏在舂米似的跳响,自己的耳都震聋了。她发了一个寒噤,像得了热病似的。她无意的伸上手去,在身旁的镜台上,拖下了一把手镜来。她放下那只手里的照片,一双手恶狠狠的擒住那面手镜像擒住了一个敌人,向着她自己的脸上照去。……

安栗的房正在她妹子房的间壁,此时隐隐的听得她在床上翻身,口鼻间哼出

一声“扼衡！”

老 李

—

他有文才吗？不，他做文课学那平淮西碑的怪调子，又写的怪字，看了都叫人心痛。可是他的见解的确是不寻常，也就只一个怪字。他七十二天不剃发，不刮胡子；大冷天人家穿皮褂穿棉袄，他秃着头，单布裤子，顶多穿一件夹袍。他倒宝贝他那又黄又焦的牙齿，他可以不擦脸，可是擦牙漱口仿佛是他的情人，半天也舍不得，每天清早，扰我们好梦的是他那大排场的漱口，半夜里搅我们不睡的又是他那大排场的刷牙；你见过他的算草本子没有，那才好玩，代数，几何，全是一行行直写的，倒亏他自己看得清楚！总而言之，一个字，老李就是怪，怪就是老李。

这是老李同班的在背后讨论他的话。但是老李在班里虽则没有多大的磁力，虽则很少人真的爱他，他可不是让人招厌的人，他有他的品格，在班里很高的品格，他虽是怪，他可没有斑点，每天他在自修室的廊下独自低着头伸着一个手指走来走去的时候，在他心版上隐隐现现的不是巷口锡箔店里穿蓝竹布衫的，不是什么黄金台或是吊金龟，也不是湖上的风光，男女、名利、游戏、风雅，全不是他的份，这些花样在他的灵魂里没有根，没有种子。他整天整夜在想的就是两件事：算学是一件，还有一件是道德问题——怎样叫人不卑鄙有廉耻。他看来从校长起一直到听差，同学不必说，全是不够上流，全是少有廉耻。有时他要是下输了棋，他爱下的围棋，他就可以不吃饭不睡觉的想，想倘然他在那角上早应了一子，他的对手就没有办法，再不然他只要顾自己的活，也就不至于整条的大鱼让人家囫圇的吞去……他爱下围棋，也爱想围棋，他说想围棋是值得的，因为围棋有与数学互相发明的妙处，所以有时他怨自己下不好棋，他就打开了一章温德华斯的小代数，两个手指顶住了太阳穴，细细的研究了。

老李一翻开算学书，就是个活现的疯子，不信你去看他那书桌子。原来学堂里的用具全是一等的劣货，总是庶务攒钱，那里还经得起他那狠劲的拍，应天响的拍，拍得满屋子自修的，都转过身子来对着他笑。他可不在乎，他不是骂算数员胡乱教错了，就说温德华斯的方程式根本有疑问，他自己发明的强的多简便的多，并且中国人做算学直写也成了，他看过李壬叔的算学书全是直写的，他看得顶合式，为什么做学问这样高尚的事情都要学外洋，总是奴从的根性改不了！啪的又是一下桌子！

有一次他在演说会里报名演说，他登台的时候（那天他碰巧把胡子刮净了，倒